

香港潮陽小學  
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  
申請活動津貼表

(訓練活動/收費興趣班完結後一星期內交回校務處)

學生姓名: \_\_\_\_\_ 班別: P. \_\_\_\_\_

已參加之收費活動名稱: (一項活動) \_\_\_\_\_

已繳交費用: \$ \_\_\_\_\_ (學生出席率達八成或以上)

經濟狀況: (有關資料絕對保密) \*請在適當空格附內✓

- 領取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」(綜援)(證明文件副本)
- 領取學生資助辦事處提供的全額資助(全津)
- 領取學生資助辦事處提供的半額資助(半津)
- 家庭經濟有特別困難 \*(必須附入息證明或其他證明文件)

\*根據教育局規定，領取綜援或全津的學生獲優先處理；而按教育局規定的比例，部分領取半津或有經濟困難的學生的申請才能獲批。如申請獲批，校方會盡早發放津貼。

家長姓名: \_\_\_\_\_ 家長簽署: \_\_\_\_\_

聯絡電話: \_\_\_\_\_ 日期: \_\_\_\_\_

✂

回覆(由校方填寫)

校方已收到學生 \_\_\_\_\_ 有關活動津貼申請表，將核實有關資格及出席活動紀錄。不論學生能否獲發津貼，校方皆會個別知會。若於下學期七月仍未收到通知，請攜同此覆函，聯絡本校。

經手人: \_\_\_\_\_

日期: \_\_\_\_\_